



CNBM

中国建筑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十二五”安全生产规划

二〇一一年九月

目 录

1	前言	1
2	建材行业安全生产现状	3
3	中国建材集团安全生产现状、风险特点及机遇	7
3.1	安全生产现状	7
3.2	机遇与挑战	13
4	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战略目标	17
4.1	指导思想	17
4.2	基本原则	17
4.3	战略目标	18
5	主要任务	21
5.1	加强安全生产岗位制度建设	21
5.2	加强安全生产监管体系建设	21
5.3	加强安全生产标准化体系建设	22
5.4	加强安全生产信息化管理平台建设	22
5.5	加强境外工程及工程项目分包商安全管理	23
5.6	加强职业危害监督管理	24
5.7	加强安全生产人才队伍建设	24
5.8	加强安全生产应急救援体系建设	25
5.9	加强先进安全生产文化建设	26
6	保障措施	27
6.1	贯彻《通知》，严守《禁令》	27
6.2	加强领导，完善体制	28
6.3	依法管理，落实责任	28
6.4	拓宽渠道，加大投入	28
6.5	科技创安，加强保障	29
6.6	各司其职，齐抓共管	30
6.7	加强权责，强化考核	30



前 言

安全生产关系人民群众、企业职工生命财产安全，关系改革开放、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的大局，关系企业发展兴衰成败，是落实科学发展观的必然要求和构建和谐社会的重要内容。党中央、国务院向来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工作，先后颁布实施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等一系列安全生产法律法规，2010年国务院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国发[2010]23号，以下简称《通知》），提出了新形势下加强企业安全生产工作的一系列政策措施，同时国务院国资委公布的《中央企业安全生产禁令》（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10]第24号，以下简称《禁令》）又进一步明确了中央企业安全生产工作必须坚决禁止的九种行为，将中央企业的安全生产工作提升到了新的高度。

“十二五”时期是我国建材行业调整经济结构、转变发展方式的关键时期，建材行业生产能力的增大、新型建材的快速发展和先进工艺及节能减排新技术的广泛运用，可能导致新的重大危险源、事故隐患以及职业危害的数量和风险等众多不确定因素的出现。因而，作为国内建材行业的领军企业，中国建材集团既要把握住“十二五”这一实现集团快速发展、不断壮大的关键时期，同时又要高度重视企业的安全生产工作，巩固住当前良好的安全生产形势。集团安全生产工作者要认真研究并准确把握集团面临的新的安全生产形势，协调好发

展过程中“效益”与“安全”的关系,扎实推进安全生产各项工作,切实保证集团战略目标的顺利实现。

按照《中国建材集团“十二五”(2011-2015年)发展战略与规划》的总体要求,为确保集团发展总体目标的实现,特编制本安全生产专项规划。本规划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中国建筑材料集团公司安全生产责任制》等企业管理制度,结合本集团安全生产工作实际,提出2011年至2015年集团安全生产工作的指导思想、工作目标、主要任务、重点工程和保障措施。本规划是集团在这一个五年规划阶段有关安全生产的专项规划,是各级企业履行安全生产监管职责、制定实施年度安全生产工作计划和各项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依据,是今后五年集团安全生产工作的行动纲领。在本规划基础上,集团还将进一步编制滚动规划。

本规划编制的基准年为2010年,实施期为2011年至2015年。



建材行业安全生产现状

“十一五”期间，建材行业在国家宏观经济政策的带动下，取得了巨大的发展，传统的水泥、平板玻璃、陶瓷等产量和消费量继续保持世界第一；水泥制品、建筑技术玻璃、玻璃纤维及制品、装备制造、风力叶片、太阳能玻璃以及复合材料等新兴产业也得到了快速的成长，部分已经赶上甚至超过世界先进水平。在建材行业取得巨大发展成就的同时，行业的安全生产水平也取得了较好的成绩，截止到“十一五”期末，建材行业已基本形成了较为完善的法律法规体系，实现了对危险行业、高危作业的有效监管和指导。与此同时，受国家、建材行业和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水平的限制，以及新兴产业安全监管产生的诸多问题的影响，建材行业安全生产形势依然严峻，并呈现新的特点和趋势。具体表现为：

2.1 建材行业产业链，生产工艺和工序复杂多样，伴生的安全生产事故类型呈现多样化

经过长期发展，我国建材行业已形成较为完整的产业链，包括建材矿山、建材机械、原材料制造和建材制品，产品种类和生产工艺复杂多样。因此，建材行业安全生产事故既有矿山开采的坍塌、爆炸、透水等类型事故，又有窑炉作业所特有的爆炸（水泥立窑喷窑及煤气发生炉、干燥塔、蒸汽釜等的爆炸）和中毒

窒息等类型事故,同时由于化工建材行业的快速发展,属于化工行业所特有的危险化学品导致的火灾、爆炸和中毒事故发生的频次和危害程度也在增多和加大。而建材机械行业的安全生产事故则具有机械制造业的特点。

2.2 建材行业企业数量巨大,产业集中度较低,事故总量偏大

据中国建材联合会初步统计,“十一五”末建材行业企业16万家,其中规模以上建材企业28712家,占全国工业企业数量的6%,从业人员408万人,占全国工业企业从业人数的5%。另外,据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统计,2004年至2009年建材行业平均每年死亡人数超过500人,事故总起数年均500起以上,安全生产形势呈总体平稳之势,但事故总量比较大,在工矿商贸企业中仅次于机械、轻工等行业。

2.3 建材行业企业从业人数庞大,尤其是农民工数量十分巨大,职工素质较低,安全生产意识差,较大伤亡事故时有发生

据中国建材联合会初步统计,“十一五”末建材行业企业从业人员约900万人,其中规模以上建材行业企业从业人员408万人,占全国工业企业从业人员的5%。而建材行业高学历职工数量较少,44.3%的从业职工仍然是初中以下文化程度。因此,建材行业工人文化程度低,已经成为制约企业发展的“瓶颈”之一,也是造成企业生产安全隐患因素之一。

2.4 建材行业先进工艺与落后工艺并存,本质安全生产水平差异巨大,“两极分化”明显

经过改革开放三十多年的发展,尽管在国家宏观经济调控政策的驱使下,建材主要行业生产技术和装备水平已接近或达到世界先进水平,但是先进工艺与落后工艺并存。如2009年水泥新干法比重超过70%,落后立窑产能仍居30%之

多；浮法玻璃比重超过80%，优质浮法玻璃仅为浮法玻璃的30%，落后小平拉玻璃产能还有20%；池窑玻纤比重超过80%，代铂炉和陶土坩锅产能仍有20%；新型墙材使用比例仅为40%。据调研结果，95%安全生产事故发生在中小建材企业和落后工艺生产线。

2.5 多数中小企业安全生产管理、生产工艺技术落后，安全“三同时”执行差，作业环境艰苦恶劣，本质安全生产条件差

多数中小建材企业安全管理机构弱化，作业现场管理混乱；安全教育培训不到位，安全生产意识不强；多数没有进行安全评价，安全“三同时”制度执行不严格，生产事故隐患多。并且非法、违法生产经营现象突出，违规违章生产严重，管理混乱，甚至无视监管。另外建材企业外包工程多，部分企业对外包工程和外用工的安全管理，关系不顺，责任不清，管理不力，存在以包代管、疏于管理的现象，使外用工成为事故高发人群。而不少外用工的伤亡人数没有统计到企业伤亡人数中，不能真实反映企业的安全状况。

2.6 建材行业安全生产发展规划存在空白，使得安全不能与生产协同发展

长期以来，建材行业安全经济学研究始终处于空白，没有相关研究机构能够系统全面地从安全经济学角度，对建材行业安全效益进行分析评价，以了解安全生产对建材行业发展的贡献率，完善建材行业安全生产事故损失的计算方法，建立科学合理的建材行业安全经济评价指标体系。因此，缺少为国家、政府和企业提供科学制定安全方针、规划和政策的理论依据，使得行业发展规划中缺少安全生产规划的专节、专篇和综合反映建材行业安全生产状况的规划指标，制约了建材行业安全生产决策和管理水平的提高，导致建材行业安全生产管理水平的发展难以与建材行业的快速发展同步。

2.7 建材行业安全生产标准化体系不完善,保障约束措施不到位,推进速度缓慢

2004年以来,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决定》(国发[2004]2号)等一系列政策法规文件明确要求在全国所有的工矿、商贸、交通、建筑施工等企业普遍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活动。因此,国家安全监管总局针对行业特点、生产工艺特征,组织力量,制订了建材行业水泥、平板玻璃和建筑卫生陶瓷企业的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定标准,复合材料、新型材料等其他建材行业企业的安全生产标准化标准尚未制订,建材行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工作刚刚起步,方兴未艾,贯标培训工作尚未开展。国家相应的激励约束措施尚未到位等因素都将影响建材行业标准化建设的推进速度。

2.8 建材行业安全生产科技基础薄弱,发展滞后,制约了建材行业本质安全生产水平的提高

安全科技作为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技术支撑,是提升安全生产保障能力建设的重要内容,反映了安全生产工作的发展方向和内在要求。但是,随着建材行业的飞速发展,在建材行业安全生产科技发展中,还存在整体水平不高、理论发展滞后,安全生产监管缺乏有效科技支撑,安全生产科技工作缺乏整体性和系统性,投入严重不足、科研力量不足、基础薄弱、科研条件差等诸多问题,安全科技尚不能为安全生产提供足够的支撑和保障,部门规章、标准规程长期没有得到修订,已普遍不适应建材行业发展现状,有些甚至还与现行法律法规有冲突,给贯彻执行带来很大障碍。重大危险源监管、事故监控预警和应急技术研究滞后;安全监测、检测设备和评价技术落后;针对中小企业的安全生产科研工作不够;建材安全生产信息网络建设落后,制约了安全科技发展。



中国建材集团 安全生产现状、风险特点及机遇

3.1 安全生产现状

集团各级领导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工作，采取了一系列重要措施，不断加强安全生产法制体制机制建设，完善安全生产保障能力，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深入开展安全生产宣教培训，加大安全生产监管力度。经过各方面的共同努力，集团安全生产状况总体稳定。

目前，通过“十一五”期间的重点建设，中国建材集团已经实行了各级法人单位分级负责的安全生产管理机制，推行了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制度，责任体系初步形成并日趋完善；建立了覆盖全集团的安全生产组织体系，集团公司及从事矿山开采等高危行业的直接生产经营单位均取得了矿山安全生产许可证，从集团公司到各单位制订了包括安全生产责任制在内的各类安全生产制度1200余个；应急预案管理体系基本形成，部分应急预案进行了演练与修订；集团公司及所属大部分单位对危险源进行了初步辨识与分析；各级领导及广大职工安全意识逐步提高，安全生产教育及各类安全检查普遍展开；事故调查处理日趋严肃；先进的安全文化正在形成。

3.1.1 安全生产事故基本情况

“十一五”期间，中国建材集团安全生产工作保持了总体稳定、持续好转的

良好态势,实现了“两下降两提升”。事故总量明显下降:2010年,集团共发生各类(轻重伤)安全事故160起,相对于2009年的212起,和2008年的254起,呈逐年递减趋势;事故伤亡人数明显下降:2010年,集团实现全年杜绝安全生产死亡责任事故及重伤事故的目标,轻伤事故人数也得到有效控制:2010年,集团千人伤亡率为1.51‰,相对于2009年的1.9‰和2008年的2.25‰分别下降了0.39‰和0.74‰;安全生产投入不断提升:2010年集团各项安全生产投入达到11481.88万元,相对于2009年和2008年分别增加了近4000余万元和6000余万元,实现了集团“十一五”计划中提出的安全生产投入逐年递增的目标;对职业健康重视程度得到提升:在安全生产事故数量和伤亡人数得到全面控制后,集团安全生产工作重心将逐步转移到职业健康方面。“十一五”期间,集团职业健康体系建设日趋完善,危险源得到有效检测监控,职业病体检工作充分落实到位。2010年,职业病体检应检人数18032人,实际体检人数17202人,体检率达到95.4%。

3.1.2 危险源及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情况

目前集团重大危险源辨识数为0。同时,集团已建立了有效的事故隐患排查机制,对排查出的隐患及时进行分析评估,确定隐患等级,登记建档,并采取有效的治理措施。

3.1.3 安全生产管理情况

“十一五”期间,中国建材集团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有关安全生产的重要文件精神,严格遵守各项法律法规,积极探索安全生产管理工作新思路,努力尝试开展安全生产工作新途径,工作取得较好成效。

3.1.3.1 安全发展意识进一步增强

科学的安全生产理念,是搞好安全生产工作的行动指南。“十一五”期间,



在国务院国资委及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先进安全管理理念的指导下,在集团主要领导对安全生产工作高度重视的前提下,通过扎实有效的工作,集团上下进一步统一了思想,逐步形成了“以人为本抓安全”的“人本观”,“一切事故都是可以控制和避免”的“风控观”,“向科技要安全,向制度要安全,向管理要安全”的“本质安全观”。集团各级企业法定代表人都能够切实履行企业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的职责,对安全生产工作亲自抓、负总责,把安全生产的责任落实到每个环节、每个岗位、每个人。

3.1.3.2 安全生产责任进一步落实

“十一五”之初,集团公司总部修订了《中国建材集团安全生产责任制》,构建了“一把手负总责、分管领导主抓、安全部门规范安全、生产部门落实安全、科技部门研究安全、财务部门保障安全、监管部门监督安全”的全面责任体系。集团公司党政领导班子和核心企业一把手构成了集团公司安委会,安全主管领导在执委会任职。集团公司总部成立了具有独立编制的安全生产管理办公室。逐步带动下属企业充分认识到安全生产是保持企业快速稳定发展的重要保证,并能够结合管理整合,制定安全生产目标责任考核方案,层层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实施安全风险抵押金制度,把安全业绩与干部的“帽子”和员工的“票子”捆在一起。

3.1.3.3 建立安全管理机构,配备安全管理人员

“十一五”期间,集团各单位均成立了安全生产管理机构,配备了专职的安全生产管理人员。集团公司成立了以姚燕为主任,刘宝瑛为副主任的安全生产委员会,全面领导集团安全生产工作。安委会的设立强化了集团安全生产工作的集中领导,把安全生产工作的组织领导和监督管理提到了集团最高决策层面上来。集团领导在抓生产经营的同时,不忘抓安全,形成每年的工作重点中

有安全工作, 每年的工作报告中有安全工作的良好局面。安全生产管理机构结构如图所示。

中国建材集团安全管理机构组织图



3.1.3.4 建立健全以安全生产责任制为核心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中国建材集团安全生产工作的开展始终以贯彻落实《安全生产法》为主线, 以实施《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为重点, 同时在集团内部建立起以安全生产责任制度为核心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体系。并通过签订经营业绩责任书、考核安全生产指标、推行一票否决制度等一系列相关举措来进一步强化安全生产责任人职责, 确保安全生产责任制度的落实。集团公司以此为基础先后颁布了



《中国建筑材料集团公司安全生产责任制度》、《中国建材集团重大危险源监控及管理制度》、《中国建筑材料集团公司重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中国建筑材料集团公司办公区及生活区火灾事故应急处置预案》、《中国建筑材料集团公司安全培训规定》、《中国建筑材料集团公司境外机构安全生产管理办法》、《中国建筑材料集团公司安全生产统计和事故报告办法》、《中国建筑材料集团公司工程项目安全生产管理办法》、《中国建筑材料集团公司安全生产档案管理制度办法》、《中国建筑材料集团公司作业场所职业健康管理办法》、《中国建筑材料集团公司非煤矿山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与竣工验收办法》、《中国建筑材料集团公司安全检查管理办法》、《中国建筑材料集团公司注册安全工程师管理办法》、《中国建筑材料集团公司安全生产违法违纪行为处罚办法》等共14项安全管理制度,使集团安全生产管理工作形成了一整套完整、切实可行的制度体系,逐步形成了自上而下的管理和防范体系。

3.1.3.5 积极推进集团安全信息化建设

为实现集团治理规范化、职能层级化、业务平台化、管理数字化、文化一体化的“五化”管理模式,中国建材集团在各级企业全面实施了安全生产信息化建设。通过信息化平台,实现了集团安全生产管理手段的突破和创新,将原有的事后型为主的安全生产管理转变为预防为主、实时监控、隐患治理的现代安全生产管理。全面促进了集团安全生产管理水平的提高,初步实现了“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管理目标。

3.1.3.6 全面开展安全生产教育培训

集团所属各单位投入专项资金,在职工安全培训教育方面做了大量富有成效的工作。一是将长期基础培训与短期专项教育相结合,分层次有序展开:组织

特种作业人员参加所在地区政府举办的相关安全操作技能、安全教育培训考试；坚持对新员工进行“三级”安全教育，对生产作业人员进行安全生产常识和安全操作规程培训考试。二是结合自身生产特点开展安全培训，支持、鼓励职工报考全国注册安全工程师。三是积极参加各级监管部门组织的安全生产培训。集团公司安全管理职能部门主要负责人均已参加了国家安监总局举办的中央企业安全管理人员安全生产管理任职资格培训班培训，且考核全部合格。

3.1.3.7 加强安全检查消除安全隐患

集团每年专门成立安全检查组，深入基层、施工生产一线检查安全工作。检查组在各单位重点检查矿山、建筑施工作业现场、生产车间的安全状况，检查有关安全组织机构、管理规章制度、安全生产记录、安全培训记录、火工材料领用记录、安全生产保障条件及安全生产投入情况，并详细听取各单位安全生产工作汇报。各所属单位也都按照集团要求开展了安全自查，及时排查治理事故隐患，保证了正常的生产秩序。通过自查活动的展开，各级领导及广大职工强化了安全生产意识，发现了隐患，加速了整改，提高了安全生产管理水平。

3.1.3.8 强化职业卫生管理减少职业危害

建材行业是职业危害较为严重的行业之一。与一般建材企业相比，集团所属企业设备先进、现场作业环境规范，职业卫生管理资金投入充分，降尘降噪措施到位，努力为职工营造健康安全的工作环境。北新集团、鲁南水泥等企业被誉为“花园工厂”，环境治理水平达到发达国家水平。建材院、哈玻院、秦皇岛院等科研设计单位根据自身业务特点，认真清理重大危险源，严格执行危险源登记制度，对放射性和有毒物质制定了详尽的管理办法，并对工作人员进行定期体检。建材总院投入资金100多万，对历史遗留的重大危险品进行了妥



善处置，排除了多年以来对社区居民生命财产造成严重威胁的重大隐患，得到相关行政部门的好评。

总体来说，经过“十一五”期间的不懈努力，中国建材作为建材行业的领军企业，在行业内树立了良好的企业安全形象，创建了人、机、环境、社会和谐发展的崭新模式。

3.2 机遇与挑战

经过二十多年的发展，中国建材集团已成为我国建材行业中规模宏大、技术力量雄厚、相关业务齐备的大型龙头骨干企业。截至2010年底，集团资产总额1534.8亿元，员工总数达11万名，骨干企业270余家，控股上市公司6家，其中海外上市公司2家。2010年底，集团实现营业收入1353.6亿元，利润总额75.6亿元，上缴税金113.2亿元，连续多年位居建材行业百强企业之首。

随着“十二五”时期国内外经济形势的进一步好转和国家各项政策的鼓励扶持，中国建材集团又将迎来新一轮的发展。中国建材集团力争2015年实现营业收入2500亿元，利润200亿元（《中国建材集团“十二五”（2011-2015年）发展战略与规划》），成为又强又优，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世界一流综合建材产业集团。

企业的持续发展必须依赖稳定的安全生产。安全生产工作一直是中国建材集团企业管理的重点内容，经过多年的实践，现已形成了一整套具有中国建材特色的安全管理制度和模式，并取得了较好的成绩。但是随着我国经济社会进入一个新的历史发展阶段，集团的安全生产工作也将会面临一系列可以预见和难以预见的安全风险挑战。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3.2.1 集团产业覆盖诸多领域，业态繁杂，区域跨度大，固有风险和潜在风险并存

集团所拥有的工程建设、矿山生产、危险品使用与加工等业务是国家明列的高危行业，其固有的风险系数高。加之近年来，以工程建设业为代表的高危产业占集团业务的比重日益增大，使得集团面临的安全生产形势越来越严峻，潜在风险越来越大。

3.2.2 集团改革发展的新目标对安全生产工作提出了新的更高的要求

“十二五”是中国建材集团在转型中发展，在调整中前进，建设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世界一流建材企业的关键时期。没有安全就没有发展，一流的企业既要有一流的经济效益，也要有一流的安全业绩。要成为世界一流企业，就必须与国际一流企业的安全管控方式接轨，实行对标管理，学习先进经验，主动查找不足，分析原因，进一步加强机制体制、保障能力、监管队伍建设，并持续改进。

3.2.3 随着集团实现跨越式发展，企业规模和业务范围的扩大相应增加了安全风险

“十一五”期间，中国建材集团通过资本运作和联合重组实现了跨越式发展，新建、重组兼并企业大量进入。这些企业安全管理水平千差万别，管理跨度大，如何有效地整合资源，统一管控模式和安全文化，促使安全管理规范化、制度化，成为亟待解决的难题。特别是集团工程建设板块业务领域向总承包方向发展，涉及地域范围日益增大，工程规模、项目强度越来越大，项目中使用的分包企业、外协队伍、农民工问题也成为不可忽视的安全隐患之一。同时，部分转制院所将主营业务逐步向产品制造和工程总承包方向转移，但是由于进入行业时间较短，相应的安全管理体系不健全，安全管理模式还未完全



适应机构的变革,导致不能完全满足安全管理工作的要求,也增加了集团的安全风险。

3.2.4 集团海外业务发展快给安全生产工作带来了更大的挑战

近年来,中国建材集团积极相应国家“走出去”战略,积极开拓境外业务,虽然集团及各相关单位对境外安全工作十分重视,不断增加安全生产投入,做了许多工作,取得了一些经验。但是由于“走出去”的时间还不长,且各国家和地区的政治、经济、文化、宗教、法律、风俗千差万别,情况更为复杂,加之境外业务大部分是固有风险高的工程业,人员流动性大,施工场所变化快等因素,使得集团面临了更多的法律风险、政治风险和安全风险。

3.2.5 新工艺、新技术、新材料和新设备的推广使用给集团的安全生产带来了新的安全隐患

节能减排技术等先进科技的大量应用,致使生产工艺更加复杂,危险源和危险因素发生变化,种类增多,这些新增危险源和危险因素如果未能得到及时有效识别将带来新的安全隐患。如化学建材、新能源产品以及余热发电设备等新工艺、新材料和新技术的大量应用,在给集团带来了发展机遇的同时,也产生了新的安全风险。另外,随着工业化进程的不断加快,无论是老装置的改造还是新装置的建设,单套装置生产规模日益扩大成为集团企业发展的共同趋势,安全风险、事故危害和损失程度有加大加重的可能。

3.2.6 用工方式的多样化和安全教育培训工作的不完全到位增加了安全监管的难度

目前,通过劳务派遣或者分包等形式的农民工已经成为集团建设发展不可或缺的重要力量。这部分从业人员整体上安全素质、岗位技能、自我防护能力

都较差,且流动性大,缺乏系统培训,习惯性违规违章现象时有发生,是事故多发、易发的群体。因而,今后如何加强对承包商的管理和加快提高农民工安全意识、安全素质和安全技能,是搞好安全生产工作最迫切的任务之一。

总之,在集团经营规模大幅度上升,管理跨度进一步加大、海外工程迅速增加等形势下,集团公司及各级单位狠抓安全生产管理,采取了一系列措施,加强了集团安全生产各方面工作,有力确保了集团安全生产形势的整体平稳,安全生产基础工作更加扎实。但是,面对“十二五”时期集团规模继续扩张,新业态不断开拓、新企业持续涌入和国际化程度进一步提高等新因素不断出现的局面,我们必须增强忧患意识,积极做好应对准备和风险防范,进一步完善已有的安全生产工作体系,不断深入建设先进的安全管理手段,加快解决安全生产面临的突出问题和矛盾,保障集团安全生产形势的稳步好转,促进集团“十二五”期间发展目标的实现。



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战略目标

4.1 指导思想

“十二五”时期，集团安全生产工作的指导思想是：以科学发展观统领安全生产工作，以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为主线，围绕“成为又强又优，具有持续创新能力和国际竞争力的世界一流综合型建材产业集团”这一战略目标，牢固树立以人为本、安全发展的理念，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生产方针，认真履行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依靠科技进步，创新工作方式，夯实标准管理，强化源头控制，进一步加大危险源监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力度，提高事故问责和应急响应能力，加强安全业绩考核，加快提升安全管理水平，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的发生，努力实现中国建材集团安全、高效、和谐发展。

4.2 基本原则

统筹兼顾，保障系统性。安全管理是企业的重要内容之一，安全管理发展规划不能抛开企业管理的整体框架进行，安全管理的目标和内容应该与集团公司企业管理的全局有机结合，将安全管理工作与集团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法律化、标准化、科学化融为一体，形成全面管理体系；另一方面，安全管理规划并非是安全管理发展目标的单一界定，而是安全管理效果和过程的有机统

一,强调结构化、程序化、文件化的管理手段。

依靠科技,保持先进性。安全生产发展规划在集团公司整体发展及安全管理现状的基础上,结合自身生产经营特点,坚持法制化、标准化的同时,还要坚持科学性和前瞻性,确保规划目标既立足于现实,又能有所提高,对集团加强安全管理具有一定的挑战性,又能在可以实现的范围内。

动态监控,过程可控性。集团公司安全生产发展规划是集团公司在今后五年发展中对安全生产管理工作具有指导性的文件,未来既有可预见性,但是又存在不确定性,所以安全生产发展规划不应该是一成不变的,规划目标和实施过程应该坚持可控性,根据每个时期安全生产工作的实际,及时调整和改进,从而保证规划的科学性和可操作性。

4.3 战略目标

通过“十二五”期间集团安全生产工作的建设,将安全生产管理切实纳入集团发展战略规划中,构建覆盖全集团范围内的安全生产标准化体系,以信息化手段为支撑,涵盖安全生产基础管理体系、设备设施安全生产标准和规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三大子体系建设,大力推进中国建材集团安全生产管理科学化、标准化和系统化进程。

集团安全生产总体目标包括统一指标和分类指标两类。

4.3.1 统一目标

到“十二五”期末,集团各项安全生产统一指标分别达到如下标准:

4.3.1.1 安全机构及人员配备达到以下标准: 矿山、工程施工和各类生产制造型企业,设置独立的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其他生产经营单位,从业人员在500



人以上的,设置独立的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并按照不低于从业人员千分之四的比例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从业人员在300-500人的单位,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者配备不低于两人的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从业人员在300人以下的,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一名;班组设置安全员。

工程项目施工单位施工人员在50人以下的,配备1名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50人-200人的,配备2名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200人及以上的,配备3名及以上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并根据所承担的工程施工危险实际情况增加,不得少于工程施工人员总人数的5%。

4.3.1.2 集团安全生产专项技术指标达到如下标准:危险源检测监控确保达到100%;职业健康体系建设达到100%,职业病体检率达到100%;重点岗位、重点工序、重点部位100%建立操作规程及岗位制度;各企业应严格按照集团相关管理办法建立安全生产专项费用管理、使用及监督管理办法,设置安全生产专项账户,保证安全生产费用的足额提取,专款专用。

4.3.2 分类指标

到“十二五”末期,集团各业务板块分类指标应分别达到如下标准:

4.3.2.1 制造业板块

- (1)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中,注册安全工程师所占比例应超过50%;
- (2) 死亡主体责任事故为零;年度千人伤亡率持续下降,确保整个“十二五”时期重伤事故千人伤亡率控制在年均0.4‰以内,轻伤事故千人伤亡率控制在年均1‰以内;
- (3) 制造业板块所有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率达到100%;
- (4) 职业病体检合格率达到98%以上。

4.3.2.2 科研设计板块

- (1)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中,注册安全工程师所占比例应超过40%;
- (2) 死亡主体责任事故为零,重伤事故千人伤亡率控制在年均0.1‰以内,轻伤事故千人伤亡率控制在年均0.6‰以内;
- (3) 职业病体检合格率达到100%。

4.3.2.3 装备机械板块

- (1)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中,注册安全工程师所占比例应超过50%;
- (2) 死亡主体责任事故为零,年度千人伤亡率持续下降,“十二五”期间将重伤事故千人伤亡率控制在年均0.4‰范围内,轻伤事故千人伤亡率控制在年均1‰以内;
- (3) 装备机械板块所有企业100%完成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建设;
- (4) 职业病体检合格率达到98%以上。

4.3.2.4 物流贸易板块

- (1)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中,注册安全工程师所占比例应超过30%;
- (2) 死亡主体责任事故为零,年度千人伤亡率持续下降,将重伤事故千人伤亡率控制在年均0.3‰以内,轻伤事故千人伤亡率控制在年均0.8‰以内;
- (3) 职业病体检合格率达到100%。



主要任务

5.1 加强安全生产岗位制度建设

建立健全集团安全生产岗位责任制度。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和《中国建材集团安全生产责任制》为核心，制定集团内各生产类型企业所涉及的重点岗位、重点工序、重点部位的安全生产操作规程，使之系统化、标准化、规范化。“十二五”末期，确保集团各级企业均建立完备的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在集团各生产型企业重点岗位、重点工序、重点部位100%建立操作规程及岗位制度；将集团的重伤事故千人伤亡率控制在年均0.4‰范围内，轻伤事故千人伤亡率控制在年均1‰；从而在源头上杜绝各类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

5.2 加强安全生产监管体系建设

健全完善集团各级企业安全生产监管体系，加强安全生产监管能力建设。加强集团企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干部队伍建设及岗位建设，保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机构、人员、经费、设施和装备“五到位”。健全完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的保障机制，构建安全生产技术支撑体系，创新安全生产监管方式和手段，提高安全监管科技含量，有效履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实现监管手段科学化、监管平台信息化、监管工作标准化。

5.3 加强安全生产标准化体系建设

在全面深入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标准宣传培训的基础上,大力推进集团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一是在集团内的水泥企业中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创建达标工作。2011年上半年,集团范围内所有水泥企业全面部署推进标准化达标工作;2011年底前,完成集团所有水泥企业的自评工作;2012年底前,完成对标改进整改工作,实现70%以上的水泥企业安全达标;2013年底前,集团所有水泥企业(包括水泥粉磨站)全部达标,集团达到一级标准化典型企业要求;2015年年底,集团水泥企业所属矿山生产单元争取达到一级安全生产标准化水平,确保达到二级以上安全生产标准化水平(依照安监总管一[2011]104号文件有关要求设定)。二是借鉴水泥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创建方式,在集团范围内协调组织开展平板玻璃、复合材料、新型建材、耐火材料、玻璃纤维、非煤矿山、机械制造等领域的标准化建设工作,确保“十二五”期间集团所有企业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达到标准化等级要求。三是加强关键的、急需的工艺技术、设备设施、岗位操作、作业场所等方面的安全技术和标准的研究制定。指导企业对照标准,结合企业实际,开展自查自纠,修订完善安全管理制度、操作规程等企业标准,确保企业标准不低于相关行业标准要求。

5.4 加强安全生产信息化管理平台建设

“十一五”期间,集团完成了安全生产信息化管理系统的开发。在此基础上,“十二五”期间要更加深入的利用现代通讯、信息网络、地理信息等先进技术,继续完善并形成灵敏高效、反应快捷、运行可靠的中国建材集团安



全生产信息管理体系,及时掌握集团安全生产动态,提高安全生产管理信息化水平。

在集团现有安全生产信息化管理系统平台基础上,建设集团重点部位、重大危险源监控预警中心。建设集团重点部位、重大危险源、安全隐患点安全防范电视监控系统,建立危险物品生产、储存、运输过程动态监控平台及网络系统,促进重大危险源及安全隐患管理的科学化和规范化。建设基于信息系统的中国建材集团网上培训考核和专家库系统,引导集团各级企业充分利用网络资源,促进集团安全培训工作和安全生产专家管理的信息化、标准化、制度化,实现跨越式发展。

建立完善与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国务院国资委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连接的信息系统,并使集团各级企业与其所在市级及以上安全生产委员会成员单位之间逐步实现信息畅通、资源共享。

5.5 加强境外工程及工程项目分包商安全管理

“十二五”期间,集团将继续坚定不移的贯彻实施“走出去”的发展战略,努力扩大集团在海外市场占有率和影响力,做大做强海外市场。因此,必须同时考虑到海外项目自身所处地域、文化、经济条件、社会治安的差异,要着手形成更加切实可行的海外工程安全管理办法,并使之规范化、系统化、标准化、常态化,从而提高集团海外项目的安全管理水平。

要遵照《中国建材集团境外工程项目安全生产管理指引》(中建材企发[2008]3号)要求,认真履行对承包商和分包商的安全监管责任,将其纳入企业内部安全管理体系,统一标准、严格管理。要严把承包商和分包商资质关和施工监

督关, 严禁以包代管、以罚代管和违法分包、转包等行为。从而切实可靠的保障集团工程项目的生产安全。

5.6 加强职业危害监督管理

在集团各级企业建立健全职业卫生工作协调机制和重大事项通报机制, 明确相关部门职责, 落实监督管理责任。加快作业场所职业危害监督检查体系建设, 健全机构, 充实人员, 落实经费, 配备必要的专业监督检查装备。开展职业危害普查、登记, 建立集团作业场所职业危害因素申报登记系统。加强对集团内矿山、水泥、工程、机械、轻工等板块职业危害较严重行业的监督检查, 加大职业危害事故监督管理力度。

开展职业危害治理技术的研究。开发应用新技术、新材料, 淘汰有毒有害的材料和工艺; 大力推广职业危害治理技术, 改善作业场所职业卫生条件, 加强职业危害的预防工作。

在“十二五”末期, 要求集团各级企业必须100%建立职业健康体系, 职业病体检合格率必须保证在98%以上。

5.7 加强安全生产人才队伍建设

坚持对集团各级安全生产监管人员和企业安全工作人员的培训制度, 每年对安全生产监管监察人员进行一次安全生产培训。依法组织对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及其他从业人员的安全生产培训, 特别要强化重点行业、重点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和特种作业人员培训。重点抓好矿山、危险化学用品和工程施工等行业农民工的安全培训和公众聚集场所从



业人员的消防和应急知识培训。加强对企业特别是重点监控企业安全培训的组织指导和监督检查。加强对安全评价人员、注册安全工程师等专业人员的继续教育工作。整合现有教育培训资源，利用集团安全信息化平台，使集团安全培训系统化、常态化，逐步形成安全生产培训教育网。

与此同时，要以安全生产培训为抓手，加大安全专业人才的培养力度，全力构建集团安全人才队伍。要扎实推进学习型安全人才队伍建设，尝试建立激励机制，鼓励安全管理人员通过多种途径和形式参加学习，使学习成为安全管理人员发展的内在需求，促使安全管理人员的知识和专业水平不断提高。要加强与政府有关部门和科研院校的沟通与合作，采取灵活多样、有效的措施，通过“候鸟型”、“借脑法”等方式，加快引进有丰富实践经验和较高专业素质的安全生产专家，构建安全生产专家库，充分发挥安全人才在安全生产工作中的技术支撑和智力支持作用，使安全人才队伍建设成为企业发展的不竭动力。

5.8 加强安全生产应急救援体系建设

加强集团应急救援体系建设特别是海外工程的应急救援体系建设。完善集团应急救援管理制度，建立能够覆盖到集团各个层级的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机构，建设完善应急指挥系统，加强突发安全生产事故的应急预案管理，开展事故预防预警工作，组织、指挥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抢险，提高事故处置能力，形成组织有序、反应灵敏、运转高效的安全生产应急救援体系，有效应对突发生产安全事故。建立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培训、演练场所，添置满足应急救援需求的装备器材，定期开展应急救援演练，提高专业救援队伍应急救援抢险能力特别是海外工程项目的应急救援能力。

各级企业要结合本企业安全生产工作实际，建立自身特点的应急抢险救援专业队伍，救援范围要覆盖企业的高危行业和容易发生生产安全事故的领域。

各单位要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建立应急救援组织或者配备专兼职应急救援人员，或者委托专业应急救援队伍提供救援服务。各类企业单位应当健全完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对应急救援队伍进行技术培训和实战演练，切实提高本单位安全生产应急反应能力和抢险能力。

5.9 加强先进安全生产文化建设

加强集团内安全生产宣传工作，鼓励和支持编制、出版安全科普读物和音像制品，扶持、引导和发展集团企业安全文化建设。大力宣传国家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将其纳入各级企业领导干部和安全生产监管部门工作人员法制教育的重要内容。大力宣传安全生产的方针政策和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重大举措，宣传安全生产工作的先进典型和经验。以各专项安全生产活动为契机，认真组织开展各类、各种形式的宣传活动，普及各种安全常识及自我保护、紧急救助知识，提高企业员工的安全意识，增强员工安全防范和紧急避险的能力，营造“关爱生命、关注安全”的企业舆论氛围，从而建设形成先进的中国建材集团安全文化。



保障措施

为确保实现中国建材集团安全生产“十二五”规划目标，必须建立健全中国建材集团安全生产监管体制，提高集团依法履行职责的能力和水平，落实安全生产的主体责任、领导责任、管理责任、监管责任和综合监管责任，加大安全生产的制度引导、资金投入和监管力度，保证本规划各项任务的完成。

6.1 贯彻《通知》，严守《禁令》

“十二五”期间，集团各单位要认真学习并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安全生产方针政策的要求，并以此指导企业安全生产工作。《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是国务院在“十一五”收官之年，对以往安全生产工作的分析总结，也是对“十二五”安全生产工作的安排部署，是当今和今后一个时期做好企业安全生产工作的纲领性文件。国资委发布的《中央企业安全生产禁令》明确了中央企业安全生产工作必须坚决禁止的九种行为，是给中央企业的安全生产工作画出的不可逾越的红线。集团各级企业要将《通知》和《禁令》作为开展安全生产工作的指令性文件，严格贯彻落实，并按照要求进一步健全组织体系，完善规章制度，落实主体责任，依法依规生产，合法合规经营，促使“十二五”安全生产目标圆满完成。

6.2 加强领导, 完善体制

集团各级企业要坚持把实现安全生产与企业快速发展各项工作同步规划、同步部署、同步推进, 依照法律法规及集团各项管理制度要求, 把安全生产控制指标纳入企业发展统计指标体系, 把安全生产重大工程项目纳入企业发展年度计划和投资计划, 统筹安全生产与企业整体协调发展的关系, 建立安全生产与企业发展的综合决策机制。理顺集团企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体制, 深化安全生产管理体系改革, 依法依规进行安全生产监督和管理。

6.3 依法管理, 落实责任

坚持依法管理。强化安全生产监管监察。各级企业负有安全生产监管监察职责的部门, 必须依法履行职责, 加大安全监管监察执法力度, 严厉惩处违反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及集团安全生产制度的行为。严格执行安全生产事故责任追究制度, 认真查处生产安全事故, 严肃追究有关责任人员的责任。

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强化一把手负责制, 各级企业单位主要负责人作为安全生产工作第一责任人, 要把安全与生产放到同等重要的位置, 把安全生产作为选拔干部考核的重要内容之一, 纳入各级企业领导干部考核指标体系, 实行安全生产“一票否决”。全面落实安全生产有关法律法规, 强化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切实落实安全生产保障措施, 建立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保障自我约束机制。

6.4 拓宽渠道, 加大投入

发挥中央企业的优势, 拓展渠道, 加大与政府各个部门的联系与合作。在



“十一五”工作的基础上,继续争取更多的项目及资金支持。通过参与一系列行业标准制定、新技术开发、科技攻关等项目,继续扩大集团在行业内的影响,占据行业内的领先地位。

同时,进一步加大安全投入,改善安全生产条件。各级企业要加大对安全生产投入力度,把安全生产纳入企业经济发展计划,企业要对安全生产方面的资金需求予以保障,每年从财务预算中安排一定数额的专项安全资金。加大对安全科技研究、技术支撑体系建设、事故隐患治理、重大危险源监控、安全生产应急救援、宣传教育培训和安全监管、监察等工作的投入。建立完善集团安全生产风险抵押金制度,建立健全矿山、危险化学品、工程项目等行业和领域的安全费用提取制度。

6.5 科技创安,加强保障

各级企业单位加大安全生产科技扶持力度,实施科技创安战略,表彰和奖励有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鼓励对生产设施、设备、工艺、技术和材料进行科技升级,逐步淘汰落后工艺、设备和技术,运用科技手段,大力推广安全生产科技成果,组织实施科技示范工程,切实提高安全生产和管理的科技含量,提高企业安全生产水平,实现本质安全。

构建以企业为主体、以科研院所为依托的安全生产技术研发体制和安全生产科技管理体制。充分发挥集团现有科学技术研究机构和技术研究力量的作用,推动集团各级企业和科研单位在重大危险源及事故隐患甄别、标准化建设、监测预警、灾害防治、应急救援、事故分析处理等方面,开展安全生产共性、关键性、公益性、前瞻性技术难题等管理理论及科学技术理论基础研究,并加快

科技成果转化速度,对适合集团发展的安全科技最新成果及时推广应用。

6.6 各司其职, 齐抓共管

集团各级企业内应按照职责分工,明确企业内各个部门、各级人员的职责要求,确保安全生产各项任务落实。安全生产监管机构要加强自身队伍建设,提高监管装备水平和科技含量;财务部门要按照规划的要求,加大安全生产投入力度,确保安全生产重点工程、重点项目的有效落实;各个部门要大力宣传安全生产法律知识,提高全员安全生产意识,建设完善企业安全文化。通过各部门的有效联动和协作,共同保障“十二五”期间集团安全生产的良好局面。

6.7 加强权责, 强化考核

继续强调安全在集团各项生产活动中的重要作用,强化安全管理人员在企业中的权责,努力提高安全管理人员在企业特别是基层企业的地位与待遇,从而切实保障落实企业安全生产责任制和安全生产一票否决制的实施。

强化安全各项指标在集团各级考核中的权重,利用集团安全管理信息平台对集团各级企业进行考核。通过安全考核进一步促进各级企业重视安全、强调安全、落实安全,形成各级企业齐抓共管,共同努力确保安全的良好局面。